

证券代码：832256

证券简称：大乘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深圳市大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 月 10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贺磊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并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深圳市大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经营发展需要，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 1,000.00 万元，授信期限为 12 个月。董事长贺磊先生以自有房产（深房地字第 3000476815 号）为本次贷款提供

抵押担保，同时，子公司深圳大乘电子制造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乘制造”）、深圳市花涧里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花涧里”）及贺磊先生个人为本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公司子公司大乘制造因经营发展需要，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 1,000.00 万元，授信期限为 36 个月。董事长贺磊先生以自有房产(深房地字第 3000476815 号)为本次贷款提供抵押担保，同时，公司、子公司花涧里及贺磊先生个人为本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本次担保的具体对象、金额、期限和相关的担保条款以实际签署的贷款合同和担保合同为准。公司、子公司及贺磊先生个人为上述申请银行借款事项提供担保，均不收取额外费用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一百零五条第五项：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，包括受赠现金资产、获得债务减免、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，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大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大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 月 20 日